

# 白河县 财 政 局 文 件 教育体育局

白财教〔2018〕25号

## 白河县财政局 白河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下达 2018 年春季学期中等职业学校 免学费资金的通知

县职教中心：

根据安康市财政局、安康市教育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职免学费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安财教〔2018〕18 号）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校 2018 年春季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资金 18.08 万元。年终列报“20503 职业教育”相关预算科目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免学费对象：全日制正式学籍一、二、三年级在校学生中的所有农村（含县镇）学生、城市涉农专业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（艺术类相关专业学生除外）。

二、免学费标准与财政补助方式。免学费标准按照价格主管部门在 2012 年 6 月 30 日前批准的学费标准确定。对公办中等职业学校，对因免除学费导致学校收入减少的部分，第一、二、三学年由财政按照享受免学费政策学生人数和免学费标准补助学校。对民办中等职业学校，第一、二、三学